

**2022年度**  
**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部门**  
**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20日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附件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加强党的建设。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命令，并检查督促落实；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宣传、统战（民族宗教）、政法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和审计工作；负责农村基层思想文化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二）发展区域经济。负责编制经济发展规划、营造经济发展环境；负责一、二、三产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负责统计、投资促进、金融和社会经济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促进民营经济、农村专业合作经济、供销合作经济发展；负责农村市场流通、监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依法组织实施各类公共服务事项，落实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服务、农民工服务、残疾人服务、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等各项政策；负责便民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各项公益事业发展，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

（四）维护公共安全。负责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普及农村法治教育，依法开展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工作，加强“网格化”建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制定辖区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预警、应急预案；负责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卫生、食品药品、交通运输等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以及环境污染等突发事件的应对和应急救援工作。

（五）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社会管理、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组织开展公共设施维护、征地拆迁等工作；负责本级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指导监督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

（六）领导基层自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基层治理工作，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规范化建设；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指导和监督村（居）务公开、财务公开。

（七）开展综合执法。负责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执法力量，依法开展综合执法、协调联合执法。

（八）负责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九）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各类行政权力赋权事项。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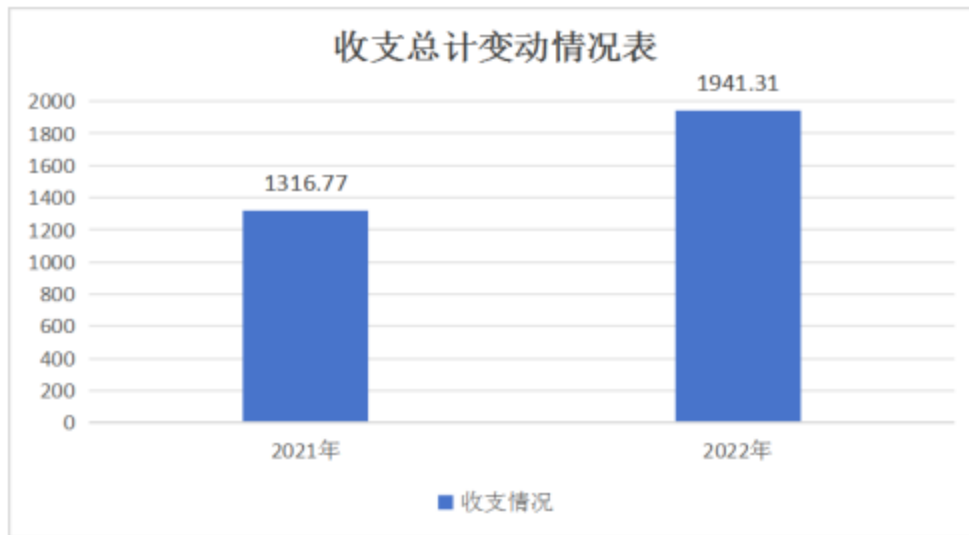
## 二、机构设置

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行政单位1个，无其他下属单位。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941.31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624.54万元，增长47.4%。主要变动原因是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增加。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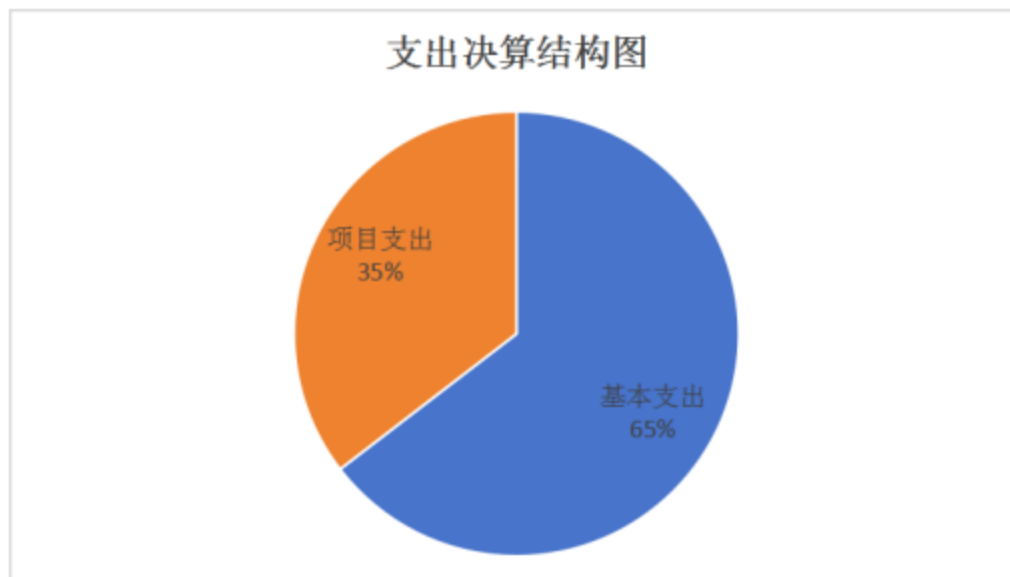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884.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81.83万元，占9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万元，占0.2%。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941.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3.67万元，占64.6%；项目支出687.64万元，占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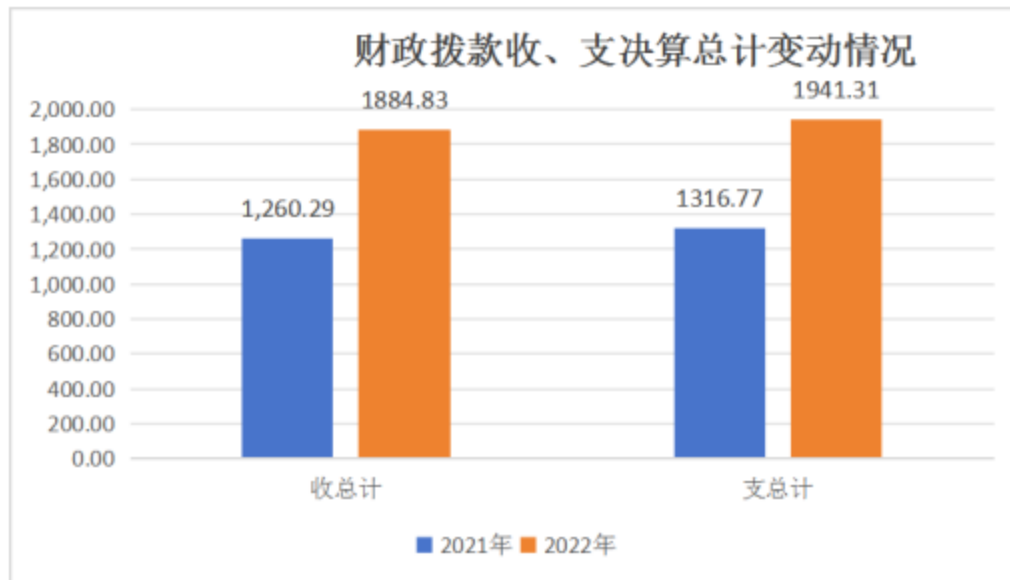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41.31万元。与2021年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624.54万元，增长47.4%。主要变动原因是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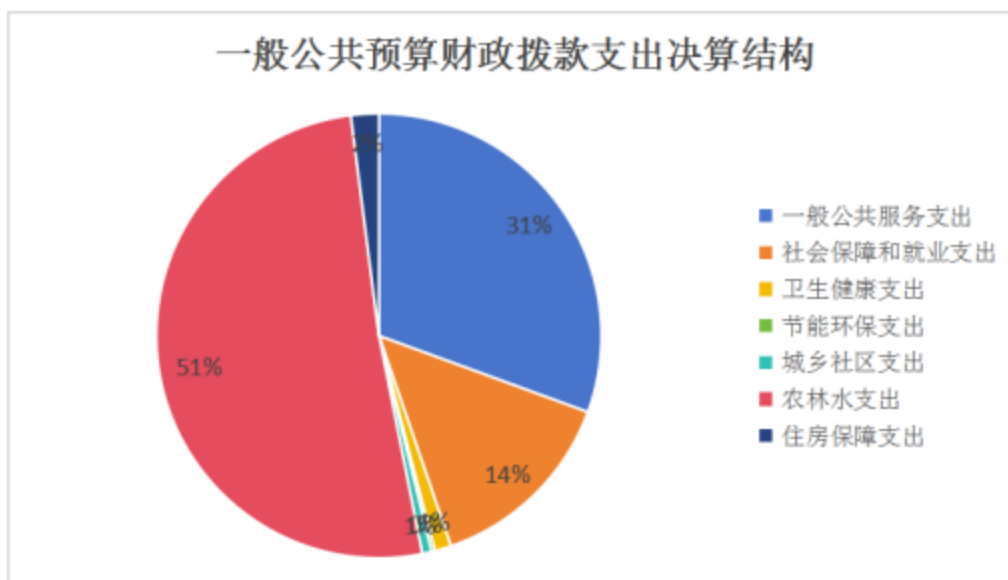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38.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07.52万元，增长57.5%。主要变动原因是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38.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92.65万元，占3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4.72万元，占14.2%；卫生健康支出23.24万元，占1.2%；节能环保支出5万元，占0.3%；城乡社区支出13万元，占0.7%；农林水支出990.68万元，占51.1%；住房保障支出39.02万元，占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938.3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13.24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23.42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2.9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4.47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5.04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2.31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36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4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

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100%。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559万元，完成预算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6.16万元，完成预算100%。

1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5万元，完成预算100%。

18.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354.53万元，完成预算100%。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9.02万元，完成预算100%。

20.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3.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1.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52.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

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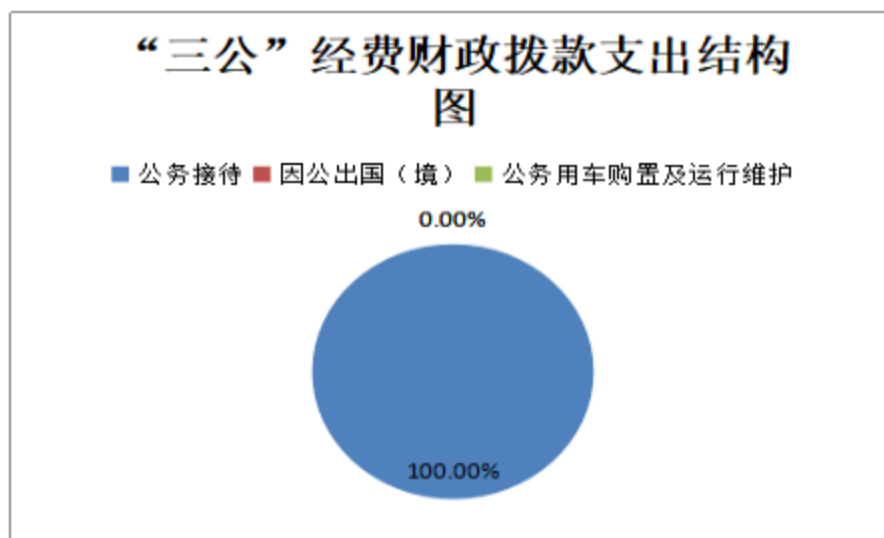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6万元，增长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万元。主要是创天府旅游名县、乡村振兴等工作。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3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2.04万元，比2021年增加34.75万元，增长1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等导致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民生资金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民生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2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看整体运行良好。

##### 1.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乡镇民生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镇容镇貌。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各级政府财政事务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纪检监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各级政府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反映各级政府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指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中公安机关开展各类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民政管理事务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按规定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政府在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用于医疗保障方面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政府在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用于医疗保障方面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反

映政府在节能环保方面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治理、饮用水源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政府在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指反映政府在农林水事务方面用于水利抗旱业务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实施建设（项）：指反映政府在农林水事务方面用于扶贫开发等方面反映农村贫困地区的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指反映政府在农林水事务方面用于扶贫开发等方面反映农村贫困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政府在农林水事务方面用于扶贫开发等方面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政府在农林水事务方面用于农村综合改革等方面反映各级财政对村委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

转奖补资金。

29.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政府在农林水事务方面用于其他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3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指公路和运输基数标准化建设支出。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政府在住房方面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 2022年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太平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 机构组成：太平镇政府机构数为2个，其中行政机关1个；社会事务（政务）服务中心1个。

(二) 机构职能：①加强党的建设。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命令，并检查督促落实；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宣传、统战（民族宗教）、政法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和审计工作；负责农村基层思想文化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发挥桥梁纽带作用。②发展区域经济。负责编制经济发展规划、营造经济发展环境；负责一、二、三产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负责统计、投资促进、金融和社会经济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促进民营经济、农村专业合作经济、供销合作经济发展；负责农村市场流通、监管工作。③组织公共服务。依法组织实施各类公共服务事项，落实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服务、农民工服务、残疾人

服务、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等各项政策；负责便民服务体系建  
设；负责各项公益事业发展，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  
问题。

④维护公共安全。负责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  
共安全防控体系；普及农村法治教育，依法开展辖区平安建设、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工作，加强“网格化”建设，维  
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制定辖区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预警、应急  
预案；负责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  
公共卫生、食品药品、交通运输等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以  
及环境污染等突发事件的应对和应急救援工作。⑤实施公共管  
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社会管理、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  
组织开展公共设施维护、征地拆迁等工作；负责本级财务和国  
有资产管理，指导监督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⑥领导  
基层自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  
台，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  
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基层治理工作，  
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规范化建设；健全完善自治、法治、  
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指导和监督村（居）务公开、财  
务公开。⑦开展综合执法。负责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执法力量，  
依法开展综合执法、协调联合执法。⑧负责国防教育和兵役等  
工作。⑨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各类行政权力赋权  
事项。⑩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2022年年初政府有财政供养人员51人，其中：行政编制28人，事业编制24。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本年总收入合计1884.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81.83万元，占9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万元，占0.2%。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本年支出合计1941.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3.66万元，占64.58%；项目支出687.65万元，占35.42%。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镇2022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的相关精神，认真学习《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预算编制的法律、法规，掌握预算编制的相关政策，及时与市编办、市人社局等部门核对人员编制、实有人数、工资、车辆等基础信息，并实时更新单位基础信息数据库，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将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全面完整地反映部门真实收入情况。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基准期。基本支出预算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采取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的方法客观编制基本支出预算。我镇根据项目要求，对各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可行性分析和绩效评估，通过细化支出用途，明确支出范围，采取零基预算方法编制。

年初认真编制我中心整体绩效目标，按上级专项计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对需要市级财政配套经费的项目分期预算。

#### （二）专项预算管理。

我镇严格按工作进度执行预算，特别是项目资金，严格按项目完成情况及时支付相关费用。严格执行季度和半年支出分析评价及项目实施进度分析，确保全年目标任务的完成。以节约为本，严格控制在编人员，压缩公用经费支出，特别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出境（2022年我中心无公务出境支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控制接待费用。按照简化礼仪、务实节俭、杜绝浪费的原则管理和规范中心公务接待工作。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总体来说，我镇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较为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资产管理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进行。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个别项目还超额完成。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了上级和社会公众的认可。

#### （二）存在问题。

全市机构改革造成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不足。

#### （三）改进建议。

我镇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还有待改进和完善，整体支出绩效报告也是在初步摸索的过程中编制的，需要不断地规范和完

善。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约束机关理财行为和程序，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和完善财务管理办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进一步发挥基层医疗卫生工作职能作用，为我镇城镇居民健康保驾护航，作出更大贡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2、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3、统筹协调，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关节点。切实提高资金

使用绩效，找到突破口与关节点。财务工作的关节点很多，找到问题的节点，才能对症下药，采取得力措施，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真正做到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民主理财。这也是财务工作需长期破解并一以贯之研究的课题。

市级政府及财政一直以来对基层工作高度重视，经费保障水平逐年提高，但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基层工作任务日益增大，加上物价的快速上涨，基层的经费需求不断增加，每年都存在一定的预算缺口。建议市级政府及财政加大对基层工作的支持力度，在参照历年实际开支情况和审定当年申报预算需求的基础上，足额安排年初财政预算，满足基层工作发展需要。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太平镇民生经费		
预算单位			万源市太平镇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0	执行数: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目标1: 办公楼、场镇排水、堡坎、路灯等公共设施维护30万元; 目标2: 环境卫生清扫、环境整治及保洁20万元。			目标1: 完成场镇排水、堡坎、路灯等公共设施维护; 目标2: 环境卫生清扫及垃圾清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2022年1-12月办公楼、场镇排污、路灯维护公共设施维护30万元	完成100%
			指标2:	2022年1-12月垃圾清扫清运、环境整治及保洁费20万元	完成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治理河道疏浚道路维护达到≥95%，场镇路灯维护达到100%。	治理河道疏浚道路维护达到≥95%，场镇路灯维护达到100%。	
		指标2:	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面积≥98%，路面街面整治无垃圾，垃圾堆放规范。	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面积≥98%，路面街面整治无垃圾，垃圾堆放规范。	
		指标3:	家厝点、公路沿线垃圾清扫清运面积≥95%	家厝点、公路沿线垃圾清扫清运面积≥95%	
		时效指标	指标1:	每天进行场镇及国道沿线垃圾清扫，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及保洁。	每天完成垃圾清运保洁。
			指标2:	在2022年12月底完成场镇排污、路灯维护公共设施维护。	已在2022年12月底完成。
			指标3:	每天进行垃圾清运	已在2022年12月底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收益	提高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效益，改善辖区环境卫生，保障道路畅通，吸引外地人到辖区休闲度假，促进区域内经济发展，增加群众收益	增加收益达9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通过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及保洁，确保群众有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维护我镇环境优美。	群众有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
			指标2:	通过场镇排污、路灯维护公共设施维护，确保群众有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改善辖区环境卫生，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通过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和保洁，确保场镇环境达到上级考核要求，提升我镇环境水平。	通过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和保洁，确保场镇环境达到上级考核要求，提升我镇环境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通过场镇垃圾清扫清运保洁，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和保洁，确保群众有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维护我镇环境优美。	通过场镇垃圾清扫清运保洁，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和保洁，确保群众有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维护我镇环境优美。
			指标2:	通过垃圾清运，确保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群众生活幸福。	改善辖区环境卫生，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保障群众有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办事环境，提高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和幸福感，满意度大于等于95%。	保障群众有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办事环境，提高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和幸福感，满意度大于等于95%。	

## 太平镇民生项目2022年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根据市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我镇2022年度乡镇民生经费专项资金50万元，用于全镇民生建设项目。具体专项资金安排情况如下：

（一）我镇根据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按照年初预算50万元，年末决算50万元，正常使用，无超支截留。

（二）我镇2022年民生经费资金预算50万元，其中政府机关、场镇垃圾清扫20万元，计划达到路面整洁无垃圾，垃圾堆放规范，每天进行场镇垃圾清扫；办公楼、场镇排水、堡坎、路灯等公共设施维护30万元，维修整治率达到100%，已于2022年12月完成；我镇2022年民生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我镇2022年民生经费属于年初预算划拨，上级财政直接拨入，资金使用按照实时性、合理性、科学性，与使用计划相符，因疫情等原因，暂时无法支付，争取春节前全面完成支付工作。

2、我镇2022年民生经费共计50万元，市财政资金50万元。具体到每个项目如下：

政府机关、场镇垃圾清扫20万元；办公楼、场镇排水、堡坎、路灯等公共设施维护30万元。项目计划与实际支出一致，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专项资金拨付。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

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账务资料完整。

三、我镇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且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齐全并基本能够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我乡由乡长带队，副乡长及村规办、财政所等相关站所组织验收，发文之前已全部验收完毕。

（一）我镇 2022 年民生经费资金预算 50 万元，年度总体目标如下：

目标 1：办公楼、场镇排水、堡坎、路灯等公共设施维护 30 万元；

目标 2：环境卫生清扫、垃圾清运 20 万元；

一级指标：项目完成

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三级指标：1、办公楼、场镇排污、路灯维护公共设施维护 20 万元；

2、环境卫生清扫、垃圾清运 20 万元；

二级指标：质量指标

三级指标：1、治理河道疏浚道路维护达到  $\geq 95\%$ ，场镇路灯维护达到 100%。

2、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面积  $\geq 98\%$ 。路面街面整洁无垃圾，垃圾堆放规范。。

3、聚居点、公路沿线垃圾清扫清运面积  $\geq 95\%$ 。

二级指标：时效指标

三级指标：每天进行场镇及国道沿线垃圾清扫，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及保洁。

2、在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场镇排污、路灯维护公共设施维护。场镇路灯维护，指标值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

3、每天进行垃圾清运

四、我镇 2022 年民生经费资金项目实施对社会效益好，是发展民生、改善民生需要，使得区域内环境卫生的保障，为区域内经济创造了条件，生态效益都较好，可持续影响对当地经济发挥更好效益、社会公众的满意度非常高。

#### 五、问题及建议

（一）年初预期指标均已完成，因疫情等原因，暂时无法支付，争取春节前全面完成支付工作。

（二）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